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我办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报告如下：

1. 部门基本情况

 1、部门职责

1. 部门职责

（一）按照党和国家的政策、法规，拟定全区档案工作管理办法、规章制度以及全区档案建设的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制订全区档案事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进行档案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组织、指导、检查、监督、协调区直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档案业务工作。

（三）集中统一管理区直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等按规定移交的重要档案资料，负责档案工作的接收、征集、整理、保管、寄存区直机关、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的档案资料，保守党和国家的机密，维护档案的完整，确保档案资料的安全。

（四）制订全区档案工作人员队伍建设规划，组织档案专业教育和档案专业干部培训工作指导全区档案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和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雁峰区档案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档案馆。在职人员2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雁峰区档案局单位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雁峰区档案局单位本级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

我办2019年度收入预算98.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8.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16万元（工资福利支出39.8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3万元，）；项目支出54.8万元。

（二）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

2019年收入决算数104.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8.86万元，其他收入5.51万元。本年度收入决算数较上年收入决算数比上年增加61.09万元，增加140.84%。

2019年支出决算数104.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7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4.6万元，项目支出53.27万元。本年度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支出决算数49.71万元，增加90.52%。

（三）2019年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2019年基本支出51.36万元，较上年51.69万元减少0.33万元，减少0.6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46.77万元，占比91.06%，日常公用经费4.6万元，占比8.94%。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系我办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2019年项目支出53.27万元，较上年3.23万元增加50.04万元。项目支出中行政事业类项目50.04万元，占比100%。

 3、“三公”经费情况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委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办公室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中心，全面强化“四个意识”，始终把提高效率、注重细节、提升服务贯穿于工作的全过程。

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制度以及区部门颁发的系列管理办法，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严控“三公经费”。

档案工作上，继续加强档案数字化项目建设，完成首期共50余万元投资。

四、存在的不足

运用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还不够深入；全面绩效责任约束作用不强，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率有待进一步提高。